

证券代码：002766

证券简称：*ST 索菱

公告编号：2021-062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重整进展的公告

本管理人、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11月26日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索菱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重整一案，并指定北京市金杜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管理人。管理人现就公司重整进展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重整进展情况

1、管理人自法院公告之日起正式启动债权申报审查工作，债权申报截止日期为2021年12月26日。预重整期间已经申报的债权不再重复申报。截至2021年12月2日，结合预重整期间的债权申报情况，将附利息的债权利息计至2021年11月26日，管理人已初步审查确定的债权金额约为26.4亿元。

2、索菱股份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1年12月27日上午9：30分召开，具体参会指引将由管理人另行通知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1、由于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，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14.3.11条规定，如果公司2021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，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交易：（一）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，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；（二）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；（三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；（四）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年度报告；（五）虽符合第14.3.7条规定的条件，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；（六）因不符合第14.3.7条规定的条件，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

请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。

2、目前，由于触及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及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，公司股票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3、因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4.4.1 条第（七）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。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，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，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。若重整失败，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。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，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4.4.17 条第（六）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后续，管理人将依照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及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管理人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1 年 12 月 3 日